

2023 年度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7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五部分 附件	4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及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参与起草属地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组织拟订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参与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属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调查和处理本行政区域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属地重点流域、区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属地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根据省、市下达大气、水、海洋等减排任务，监督检查属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参与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属地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生态环境局

授权，对属地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参与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参与全市生态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属地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组织拟定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配合、联络。协调组织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属地党委、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协调、督促落实。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核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属地生

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负责加强本单位、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完成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和属地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3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7
2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保护	参照公务员	68

	综合执法大队	法管理事业 单位	
3	泉州市南安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事 业单位	29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在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南安市委市政府的精心指导下，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部署，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落实主题教育部署和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工作为抓手，团结带领全局干部职工，下大力气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党建引领，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落细

1. 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党建工作责任落实。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健全完善分党组、党总支、各支部、党小组的组织体系和责任体系，坚持把党建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做到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

查、同考核。分层级签订《2023年度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和机关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书》，形成了分党组书记带头抓、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抓、股室（单位）具体抓、党员干部共同抓的党建工作机制，使党建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2. 加强思想建设，守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作为政治理论学习的首要任务，制定并印发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方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计划等，不断完善分党组引领学、分党组（扩大）会议专题学、党支部集中学等理论学习制度体系，通过开展集中学习、交流研讨、讲授党课等，不断拓宽学习广度和深度，切实加强党员干部学习教育。同时，注重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落实网络意识形态管理主体责任，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扎实开展生态环保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宣传和舆论引导水平。今年来，共开展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集中研讨27次。

3. 强化正风肃纪，着力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深化开展“青”廉环保护航年轻干部成长“七个一”系列活动，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等9个专项行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通过建立单位《职责档案》和《廉政档案》，分层级建立本局科级干部、股室负责人和关键岗位人员《职责档案》和《廉政档案》，排查岗位职权廉政风险点并动态更

新，落实防控措施。2023年以来，共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部署会议3次。与班子成员开展廉政提醒谈话2次，与班子成员、中层以上干部开展集中廉政谈话2次，与执法大队集体提醒谈话2次，与监测站集体提醒谈话1次。除了“每会必谈廉政教育”，还以廉政提醒谈话、发送廉政短信、抽查公务车辆使用情况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节假日期间纠“四风”树新风专项行动。强化干部队伍建设，在执法大队探索推行执法人员推选执法组长、执法组长与执法人员双向互选、执法组长与大队领导双向互选。同时，及时调整不胜任岗位的人员。

（二）聚焦主责主业，推进南安环保事业高质量发展

1. 联防联控，持续提升环境空气质量。2023年我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8.36%，中度污染天气2天，轻度污染天气4天。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2.25，在全省排名第37位。全年PM10排名摆脱全省倒数第二，有力扭转落后局面。一是发挥环委办协调作用，开展联防联控工作。结合点题整治专项行动，在市领导带领下，设立专项整治组，牵头多部门联合协作、共同推进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提升。开展气象条件分析及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跟踪以及生态环境质量、气象监测的数据交换和信息共享，强化预警预报机制和管控措施的发布。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民俗节日燃放烟花爆竹管控。及时会同公安、应急、城管等单位启动污染天气应对措施。

开展“整治城市扬尘污染问题改善城市空气质量”集中整治行动。强化部门攻坚合力，扩大站点周边道路保洁范围。查处“滴洒漏”渣土车 34 宗，移交“滴洒漏”车辆线索 48 次；开展建筑工地扬尘治理 484 次，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200 份，立案处罚 1 起。对建陶等行业巡查 231 家次，立案查处建陶企业 6 家；加强小熔炼（熔铸）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已对土炼行业巡查 233 家次，停电 2 家，立案查处 4 家，关闭取缔 6 家。二是强化 VOCs 综合治理。指导涉 VOCs 企业采用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强化无组织、有组织排放监管。今年来，我市组织实施精准减排治理项目 57 个。三是深化燃煤锅炉整治。组织对辖区内燃煤、燃生物质和燃油锅炉实施淘汰整治提升，注销淘汰辖区内 23 台 10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四是开展陶瓷行业污染治理。实施窑炉尾气脱硫治理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12 个、脱硝改造项目 3 个。五是开展大气重点工程减排。今年来，我市完成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减排量 154.3 吨，氮氧化物 13.23 吨，“十四五”以来累计分别完成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减排量 407 吨和 228 吨，超额完成泉州下达的减排任务。六是支持企业大气污染治理项目。积极谋划生态治理项目，指导企业向生态环境部上报大气污染治理项目，2023 年以来，我市累计大气污染防治项目获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138 万元。七是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常态化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 1341 辆、

排放抽测 220 辆，超额完成今年任务。

2. 常抓常管，保障水质安全稳定达标。2023 年 1-12 月，我市 8 个主要流域国、省控断面水质保持优良，I~III 类水质比例为 100%。县级美林水厂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 100%。7 条省重点考核小流域水质存在一定波动，兰溪水质由 III 类降为 IV 类，其他小流域水质均保持 III 类。完成化学需氧量减排 193 吨、氨氮减排 36.2 吨。一是完成 29 个精准治理项目，总投资计 13.941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任务的 100.11%。二是按照“有口皆查、应查尽查”要求，共排查出入河入海排口 23893 个，均已在水务系统中落图。三是完成 10 个入海排污口整治工作（包含 1 个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排污口、2 个农村生活污水散排口、3 个城镇生活污水散排口、1 个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排污口、1 个工矿企业排污口和 2 个其他排污口）。完成入海沟渠除黑 14 条，完成消劣 15 条，圆满完成上级下达年度目标任务。四是严格控制东溪、兰溪等流域环境敏感区域的生猪养殖场存栏量，削减生猪存栏量约 15000 头，东溪上游的瑞旺养殖退出，重点乡镇拆除违建及圈舍面积达 6 万多平方米，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5.99%。五是 11 条农村黑臭水体以及滨江花苑旁排水沟已消除黑臭，水质监测结果优于指标阈值。六是扎实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15 个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村庄治理全部完成，投资额达 3040 万元；泉州市级 70 个核查评估项目全部完成，投资额

达 14220 万元。七是开展美丽海湾建设。配合泉州市编制《泉州市安海湾美丽海湾建设规划》和《泉州市安海湾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成立安海湾美丽海湾建设总指挥部，推动安海湾美丽海湾一期项目的实施，目前一期项目年度目标已基本完成，共计投入约 4.3 亿元。

3. 深化治理，持续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坚持预防为主和保护优先，持续深化土壤污染防治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一是强化涉危企业线上管理和视频监控。全市 286 家危废产生单位、1 家危废收集经营单位全部完成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工作，纳入省固废监管平台管理。2023 年以来，共计产生危险废物 100235 吨，自行处置利用 58181 吨，委外处置利用 41195 吨，实现无危险废物超（一年）期贮存。开展机动车废油零散收集试点及废铅蓄电池集中收集制度试点工作，共计收集废机油 259 吨、废铅蓄电池 3941 吨。二是联合自然资源部门督促 21 宗“一住两公”建设用地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组织专家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进行评审，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三是完成全市 73 家核技术利用单位 2022 年度评估报告的填报及审核工作；指导 21 家核技术利用单位填报核辐射申报系统，督促 10 家单位变更（延续）辐射许可证。四是指导督促 243 家调查对象完成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资料收集及系统填报工作，县级系统数据审核完成率达 100%。五是开展“绿盈乡村”创建。完

成 7 个高级版、13 个中级版、14 个初级版“绿盈乡村”创建，九都镇被省生态环境厅授予“绿盈乡镇”荣誉称号。

（三）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优化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水平。深化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创新，优化提升审批服务水平。一是深入开展“局长走流程”“轻骑兵”“大篷车”活动，下沉园区、企业一线送服务、送政策、送技术。通过召开汽车拆解行业进驻园区协调会等，主动回应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诉求，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办实事、解难题的创新举措。二是全力推进年度重点项目和“项目奋战年”重点项目环评审批服务，实现重点项目早建设、早投产、早见效。完成 84 个年度重点项目和 38 个项目奋战年重点项目环评审批服务（其中环评审批 49 个、豁免环评 73 个）。三是加快落后产能淘汰及产业升级。引导辖区内造纸行业腾笼换鸟、转型升级，其中贵格纸业、瑞发纸业已退出，锦兴、志兴已停产，正在逐步退出。四是积极推动重大生态环境项目生成落地，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助力“无废城市”建设。推介的福建海西再生资源产业园铠彦废旧资源加工利用（福建省）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再利用项目在福建省生态环境成果发布会上成功签约，获得 5 亿元资金融资。五是完成 270 个建设项目环评审批、2 个产业园规划环评审批，核发排污许可证 1016 家，审核排污登记 445 家，核实项目用地意见 128 个。依法注销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13 个、

排污许可证 89 本。同时，联合市中介督导组开展环评机构考核，对 12 家环评机构及编制负责人启动失信记分。

（四）创新环境监管模式，不断提高环境执法水平。扎实开展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持续规范生态环境执法行为，有效巩固生态环境安全。一是持续开展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随机抽查，全年共随机抽查企业 633 家，对 3 家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进行立案查处，督促 2 家存在环境问题的企业限期整改；对 378 家建设项目进行环评批后首次检查和季度抽查，对 97 个自主验收项目进行监督检查。二是加强非现场监管，利用自动监控数据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23 起。三是出动执法人员 7350 人次，检查企业 3780 家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130 起，处罚金额 1325.04 万元，查封扣押 5 件，移送行政拘留 4 件。四是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办理不予处罚案件 18 件。五是开展铸造、畜禽养殖等行业专项监督帮扶检查，督促 125 家企业对存在的环境问题进行限期整改，并对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 31 家进行立案查处；完成辖区内所有水电站现场检查，覆盖率 100%，对 2 座水电站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对 29 座存在不规范问题的水电站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督促 22 家水电站完成环境影响后评价备案。六是受理福建 12345 热线 829 件，接到“全国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举报管理平台”投诉件 405 件（受理 292 件次、未受理 113 件次），受理的信访件均按时受理、办理、反馈投诉者，未

发生逾期情况。七是检查重点企业（园区、水源地等）178家次，发现生态环境安全隐患问题115个，已全部完成整改。同时，开展年度重点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共排查230家次，发现117个隐患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五）推动落实各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一是积极推动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定期调度各责任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涉及我市整改任务9项，已完成整改验收4项，长期坚持5项（全省共性问题）。二是做好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反馈问题及交办信访件工作：①开展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截至目前，涉及我市24项整改任务已完成整改10项，正在推进14项。②开展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交办信访件整改验收销号工作。截至目前，移交我市的35件信访件，已完成销号33件，已办结待验收2件。三是扎实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件发现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涉及我市挂牌督办4件信访件及3件信访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逐项制定整改工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及完成时限。四是开展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及交办信访件核查工作，对涉及我市的个性问题、共性问题和交办信访件，逐项再梳理、再核查，持之以恒地抓好攻坚整改、巩固成效，避免反弹。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52.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8633.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6.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113.1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0.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86.48	本年支出合计	11758.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952.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0.51
总计	12339.11	总计	12339.1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1386.48	2752.63	0.00	0.00	0.00	0.00	863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0	29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0	29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20	3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81	5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04	19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95	9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95	9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81	3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8	3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29.80	2122.27	0.00	0.00	0.00	0.00	8607.5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01.91	2122.27	0.00	0.00	0.00	0.00	179.64
2110101	行政运行	564.46	56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19	296.55	0.00	0.00	0.00	0.00	179.6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1.26	126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14.99	0.00	0.00	0.00	0.00	0.00	5014.99
2110301	大气	498.90	0.00	0.00	0.00	0.00	0.00	498.90
2110302	水体	45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4516.0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02.9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2.9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402.9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2.90
21111	污染减排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6.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6.32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51	24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51	24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76	16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16	7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9	5.5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1758.59	2428.22	9330.3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0	292.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0	292.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20	31.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81	53.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04	199.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95	96.9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95	96.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81	37.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8	39.4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113.14	1797.86	9315.28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12.51	1797.86	914.66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564.46	564.46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6.80	0.00	886.8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1.26	1233.40	27.86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987.73	0.00	4987.73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98.90	0.00	498.9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4469.00	0.00	4469.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9.83	0.00	19.83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02.90	0.00	3402.9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402.90	0.00	3402.9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9	0.00	15.09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9	0.00	15.09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5.09	0.00	15.0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51	240.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51	240.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76	164.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16	70.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9	5.5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52.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0	292.9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6.95	96.9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22.27	2122.27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0.51	240.51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52.63	本年支出合计	2752.63	2752.6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2752.63	总计	2752.63	2752.6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52.63	2428.22	32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90	292.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0	292.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20	31.2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81	53.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04	199.0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8.8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95	96.9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95	96.9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6	19.6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81	37.8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8	39.4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2.27	1797.86	324.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122.27	1797.86	324.41
2110101	行政运行	564.46	564.46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6.55	0.00	296.5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1.26	1233.40	27.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51	240.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51	240.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76	164.7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16	70.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9	5.5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6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2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6.66	30201	办公费	20.2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6.45	30202	印刷费	1.60	310	资本性支出	9.10
30103	奖金	681.7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3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3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48	30206	电费	9.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5	30207	邮电费	6.8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8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7	30211	差旅费	5.03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7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1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5.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0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4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8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56.85	公用经费合计				171.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3.0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2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1.26
3. 公务接待费	6	1.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12339.11万元，支出总计12339.1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7150.80万元，增长137.83%。主要是本年获得3笔大额上级资金，具体为中央资金1笔2903万元，省级资金2笔3991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1386.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458.39万元，增长189.8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52.6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8633.85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1758.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522.91万元，增长177.6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428.2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56.85 万元，公用支出 171.37 万元。

2. 项目支出 9330.3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52.63 万元，支出总计 2752.6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3.85 万元，增长 2.00%。主要是：绩效工资纳入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52.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3.85 万元，增长 2.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1.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64 万元，下降 72.83%。主要原因是去年退休人员减少。

(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3.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37 万元，增长 111.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

休人员增加。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4.71 万元，增长 60.09%。主要原因是绩效工资纳入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 万元，增长 42.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较上年度增加。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9.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1 万元，增长 4.85%。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缴费基数上调。

(六)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9 万元，下降 12.4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缴费基数减少。

(七)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39.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39.48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科目，公务员医疗补助列在该项科目。

(八) 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564.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19 万元，下降 6.0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基数减少。

(九) 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96.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3.47 万元，增长 140.94%。主要原因是生态

环境专项经费合并至本科目支出。

(十)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1.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5.36 万元，下降 7.03%。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专项经费合并至 2110102 科目支出。

(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164.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6 万元，下降 15.2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基数减少。

(十二)2210202-提租补贴支出 70.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9 万元，下降 7.3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基数减少。

(十三)2210203-购房补贴支出 5.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新录用人员的购房补贴在本年度补发。

(十四)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该项指标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28.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56.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

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3.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29 万元，下降 9.02%。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收定支。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境）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49 万元，下降 11.6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当年

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1.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49 万元，下降 11.69%。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收定支。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2.90%。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以收定支。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查接待人数增加。累计接待 56 批次、42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无相关的单位自评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长 18.74%，主要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6.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3.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2.8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6.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6.2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境监测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 2023 年无相关单位自评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